附件6：

**地质类专业在校本科生人数证明**

李四光优秀学生奖委员会：

根据申奖要求，现将我校地质学类和地质类专业在校本科生人数（不含定向、委培、和非脱产学生）提供如下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本科专业 | 人数 |
| 例如：地质学 | 60 |
|  |  |
|  |  |
|  |  |
|  |  |
| 总数 |  |

注：1.研究生在校人数无需填写；2.请发至邮箱：qile@cup.edu.cn，邮件名为“学校-地质类专业在校本科生人数证明”。

联系人：

电 话：

邮 箱：

单位（公章）

 年 月 日